

**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**  
**（2021 年）**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	中共于田县委宣传部			
	任务名称	主要内容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	
			总额	财政拨款	其他资金
	资金合计		328.5	328.5	0
年度主要任务	人员支出	全年工资、第十三个月奖励工资、临时工工资及其他人员支出,退休费、抚恤和生活费、书报费及独生子女费、探亲搬迁及建房费及其他	275.81	275.81	0
	公用支出	办公经费,车辆运行,对外宣传专班☆运行费用	27.69	27.69	0
	项目支出	县乡村宣传宣讲项目费,精神文明创建和对外宣传项目	25	25	0
年度总体目标	<p>目标1: 财政拨款人员经费275.81万元, 主要包括: 保障单位在职干部基本工资, 津贴补贴, 五项保险, 住房公积金, 奖励工资, 及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;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7.4304万元, (退休费44496元, 独生子女费240元, 煤补3648元, 职工取暖费25920元)。</p> <p>目标2: 公用经费27.69万元, 主要包括: 保障单位日常工作正常运行, 包括水电费, 通信费, 办公用品, 出差费; 财政拨款交通费6.8万元, (保障单位公务用车正常运行)</p> <p>目标3: 项目支出25万元, 主要包括: 于田县2021年精神文明创建和对外宣传项目25万元, 培养草根宣讲员600名, 完成宣传宣讲任务4800场, 保障全县宣传工作, 全力提升于田县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质量。</p>	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年度绩效指标		数量指标	在职员工人数		
			退休人员人数		
			公务用车数量	≥2辆	
			完成宣传宣讲场次	≥4800场次	
	产出指标	质量指标	人员经费保障率	=100%	
			县乡村宣传覆盖率	≥95%	
			公用经费保障率	=100%	
		时效指标	资金拨付及时率	=100%	
		成本指标	人员经费	≤275.81万元	
	公用经费		≤27.69万元		
项目经费	≤25万元				
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
	社会效益指标	提升社会服务能力	稳步提升
		精神文明创建知晓率	≥95%
	生态效益指标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90%
		单位职工满意度	≥90%